

111.1.14

申請日期		○年○月○日									
工作類別	☐ 製造工作 ☐ 營造工作 ☐ 屠宰工作 ☐ 海洋漁撈工作 ☐ 海洋箱網養殖漁撈工作 ☐ 外展農務工作 ☐ 外展製造工作 ☐ 農、林、牧或魚塭養殖工作 ☐ 機構看護工作										
雇主名稱			☐ 營利事業統一編號(8碼) ☐ 船籍編號(8碼) ☐ 身分證字號(10碼) ☐ 統一證號(10碼) ☐ 畜牧工作證號(畜牧場證號後5碼或畜禽飼養證號後8碼)								
負責人姓名			負責人身分證字號								
雇主聯絡電話	日間電話： 夜間電話： 行動電話：										
外國人姓名			外國人護照號碼								
國籍			簽證日期		年 月 日						
外國人住宿人數	新入境：招募許可或入國引進許可函號 年 月 日 _____ 字第_____號函。 住宿人數____名。										
	重入國：聘僱許可函號 年 月 日 _____ 字第_____號函。 住宿人數____名。										
外國人住宿地址	☐ ☐ ☐ 縣（市） 市（鄉鎮區） 里 鄰 路 段 巷 弄 號 樓之										
	設於船上： _____漁港 _____船號										

檢查項目	
住宿使用空間	☐ 整棟建築物 ☐ 部分樓層(若同棟建築物如有居家檢疫者，已與其出入使用分流)
整棟 住宿房間類型	☐ 全部為內含衛浴設備之套房 ☐ 套房及非套房皆有 ☐ 全部為非套房
房間住宿類型 及人數	套房 ☐ 1-2名 ☐ 3-4名 ☐ 5-6名 ☐ 7-8名 (9名以上勾選非套房) 非套房 ☐ 1-2名 ☐ 3-4名 ☐ 5-6名 ☐ 7-8名 ☐ 9名(含)以上
雇主應依外國人生活照顧服務計畫書 之規定辦理管理事宜	☐ 符合 ☐ 不符合
檢查人員簽名：	單位主管簽章：

備註：雇主依外國人入境住宿地點申請查核，因入境積分採計各細項分數，至住宿地點類型規劃是否符合雇主防疫指引，尚不影響入境資格及床位登記。又該地點如不符合外國人生活照顧服務計畫書，應不予核發備查，亦無須上傳資料。